

一处失信、处处受限

# 山西集中治理19个重点领域失信问题



7月19日,从省文明办传来消息,我省将协同24家部门(单位),对社会关注度高、群众反映强烈的19个经济社会领域失信重

点问题进行专项治理。

19个重点领域专项治理项目包括:电信网络诈骗专项治理;互联网虚假信息、造谣传谣专项治理;涉金融领域失信问题专项治理和互联网金融风险专项整治;生态环境保护失信行为专项治理;扶贫脱贫失信问题专项治理;无证行医、非法医疗问题专项治理;假药问题专项治理;拖欠工资问题专项治理;“不合理低价游”专项治理;逃税骗税和“假发票”问题专项治理;法院判决不执行问题专项治理;交通运输失信问题专项治理;论文造假、考试作弊专项治理;骗取保险问题专项治理;非法社会组织专项治理;慈善捐助失信问题专项治理;营业性演出市场虚假宣传及炒票问题专项治理;“假彩票”问题专项治理;假球黑哨、使用兴奋剂问题专项治理。

据了解,借助此次专项整治活动,我省将建立各领域信用记录和信用信息共享机制,推动信用惠民便企广泛应用。在社会关注的信用红黑名单制定上,将完善信用信息公示制度,把恪守诚信者列入“红名单”,把失信违法者列入“黑名单”,研究建立行业领域内“红、黑名单”及管理办法,出台联合奖惩措施清单及联合惩戒备忘录。

在对失信主体信用的监督和惩戒方面,我省将构建“一处失信、处处受限”机制,在从事特定行业或项目、政府支持或补贴、任职资格、准入资格、荣誉和授信、特殊市场交易、高消费及有关消费、协助查询、控制及出境、加大惩戒力度等方面实施限制。此外,还将开展失信提示和警示约谈,建立健全信用承诺制度,鼓励失信主体加快整改修复信用。(薛建英 吕文春) 据《山西晚报》

## 9月底前,山西实现生育保险和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合并实施

7月18日,山西省医疗保障局官方网站发布消息,省医保局

生育保险待遇不变、确保制度可持续等六项举措,推动全省统筹地区在2019年9月底前实现生育保险和职工基本医疗保险(以下简称两险)合并实施。



### 本次两险合并有六大便民亮点

- 缩短生育保险待遇等待期,将生育医疗费用等待期由3个月缩短为1个月。
- 将公益性岗位安置人员、“三支一扶”人员、领取失业保险金人员纳入合并实施范围。
- 在不增加个人负担的前提下,确保了参加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的灵活就业人员住院期间发生的生育医疗费用。
- 实行生育医疗费用与定点医疗机构直接结算,并纳入省内异地住院费用就医结算信息系统。
- 将生育医疗费用纳入医保支付方式改革范围。
- 简化办事流程,减少证明材料,进一步减轻用人单位和个人事务性负担。

据《山西日报》

路遇交通违法行为咋办?

## 今后可拍照@山西交警 举报

路上遇到交通违法行为怎么办?今后,拿起手机拍下来,就可以@山西交警 举报了。7月18日,省公安厅交管局通报了网络举报规范,提醒大家可以通过电话、网络等方式举报交通违法行为。

7月3日22时,有网友在微博上发布了一则举报信息称,在吕梁汾阳市长韵园附近发现一辆出租车私自涂改机动车号牌,并在微博上@山西吕梁交警和@山西交警,希望交警严肃处理。

5日10时49分,山西公安交警吕梁支队民警迅速就此事做出回应,并通知汾阳市公安局

### 网友微博举报,有人私自涂改号牌

交通警察大队进行核查。两个小时不到,辖区负责民警就找到了图片中的车辆。

经询问调查发现,该出租车的后方号牌因交通事故损坏,目前正在补办号牌过程中。由于该车司机已经申领了临时号牌,不属于故意污损号牌行为。该司机也承诺会尽快补挂重新申领的号牌,不会再造成这样的误会。

### 进行网络举报,八条规范要知道

山西公安交警邀请大家为维护安全出行献力。如果你身边出现了这样或那样的违法行为,请拿出手机拍下证据提供给交警,人人参与交通、人人维护交通。为了帮助大家更好地网络举报,山西交警公布了网络举报交通违法规范。

1、通过手机拍摄车辆违法时,应打开手机的定位功能和时间水印功能,并如实描述详细的违法城市路段,这样可以方便迅速联系到当地负责的交通部门。

2、举报违停时所拍图片应包含前、后及侧面照片,通过照片能判断车内无人。

3、举报动态的交通违法,提供的图片应能够反映车辆的位移情况,而且车辆号牌要尽量

保持清晰。如果有视频也可发送给交警。

4、举报时间为3日内发生在山西省行政辖区范围内的道路交通违法行为。

5、证据图片数量为两张及以上。

6、运动状态下的影像拍摄主题必须是驾驶员以外的人。亲自驾车时,请勿拍摄前车违法证据,不然你同样要面临交警处罚。

7、举报人要对自己的举报事实和图片真实性负责。拍摄者不可对图片进行任何处理。

8、举报成功后,民警调查核实后方可公示。只有经过调查核实系违法后,方能依法进行公示。

## 山西工伤职工

## 您的辅助器具配置有了新标准



### 调整后

工伤职工的辅助器具最低使用年限也有所缩短,其中假肢类辅助器具的最低使用年限的平均值由原来的5.2年降低到3年;

矫形器类辅助器具由原来的平均3.9年降低到1.5年;

生活类辅助器具由原来的6.4年降低到3.7年。平均降低了2.4年,工伤职工器具更换周期更为合理。

新调整后纳入工伤保险基金支付范围的辅助器具,从46项增加为75项,可以保障更多参保人员的利益。

据《山西日报》

### 可通过电话、微博和抖音举报

山西省公安厅交通管理局监督举报电话:0351-96122;  
太原市公安局交警支队监督举报电话:0351-6939800;  
大同市公安局交警支队监督举报电话:0352-2104255;  
朔州市公安局交警支队监督举报电话:0349-2169729;  
忻州市公安局交警支队监督举报电话:0350-3066778;  
吕梁市公安局交警支队监督举报电话:0358-8255310;  
晋中市公安局交警支队监督举报电话:0354-2421501;  
阳泉市公安局交警支队监督举报电话:0353-2958700;  
长治市公安局交警支队监督举报电话:0355-2095100;  
晋城市公安局交警支队监督举报电话:0356-2126100;  
临汾市公安局交警支队监督举报电话:0357-2168800;  
运城市公安局交警支队监督举报电话:0359-2090764;  
高速公安交警一支队监督举报电话:0351-5692110;  
高速公安交警二支队监督举报电话:0352-8105111;  
高速公安交警三支队监督举报电话:0355-7441110;  
高速公安交警四支队监督举报电话:0359-6388330;  
高速公安交警五支队监督举报电话:0350-3306110;  
高速公安交警六支队监督举报电话:0354-2033001。  
网络举报途径:新浪微博@山西交警;抖音@山西交警。

据《山西日报》